

证券代码：430319 证券简称：欧萨咨询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武景林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753,97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2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报告董事会全年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投融资情况、2024 年面临的行业形势和业务发展计划等，进行了分析、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报告回顾了 2023 年全年监事会履职监督的情况，并对年度重点工作和 2024 年工作要点进行了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认为审计报告内容详实，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10,497,715.60 元，2023 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6,261,543.42 元，合并报表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41,825,446.60 元。为了实现公司持续、稳定、良好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不进行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合并财务报表及财务运作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层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对相关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进行了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规划，结合公司近年来的业绩情况，以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公司经营管理层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53,9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二) 律师姓名：项瑾、胡海洋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